

中级佛学教本



第三十二课 俱舍论(一)

一、俱舍论及其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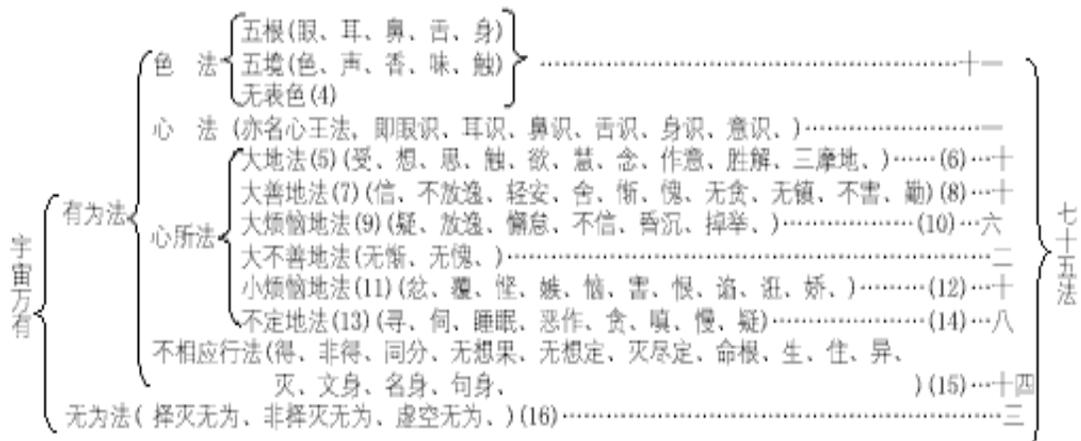
佛灭九百年顷，世亲菩萨取经藏中「有」义，造阿毗达摩俱舍论，简称俱舍论，发扬诸法的有谛。阿毗为对，达磨为法，俱舍为藏，合之为对法藏论。对有二义：一对向涅槃，二、对观四谛。法亦有二义，一、胜义法，即涅槃，二法相反，即四谛。所谓对法者，即以无漏真智，观四谛之理，而证涅槃之果，这是本论的主张。

俱舍论共分九品，前八品演说万法有漏无漏的因果，后一品则阐明无我之理，因为宇宙间的业力不灭，所以万法皆是实有。至于人：则系诸法的假和合而成，所以在诸法中，实无有虚妄的我，这法有我空的看法，便是本论的主旨。

陈真谛三藏(1)，将此论传入中国，并加以翻译造疏，行人遂据以立宗，惟后来渐次散失。唐玄奘大师，在慈恩寺重译三十卷，传与门人，并及日本，其教义如左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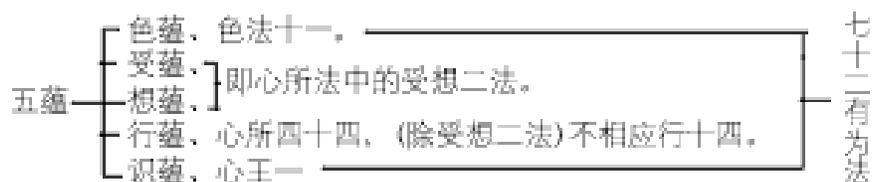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七十五法

此宗对于宇宙万有，立五位七十五法，以总括之。五位者：一、色法，有十一，即吾人依正二报(2)所具的种种色质，内五根外五尘皆是。二、心法，有一，即六识的作用。三、心所有法，简称心所法，有四十六，系属于心王者(3)。四、不相应行法，有十四，谓不如色法之有形，亦非如心王心所之无形，与此三法皆不相应，非心非物，乃宇宙万有变化的幻象。五、无为法，有三，谓无生灭变化之可得，而寂然常住之法，以上共七十五，其内容有如左表：



三、五蕴摄尽有为法

一切众生，心生于内，境应于外，诸法因之而**起**，其门类虽多，总不出上列七十二有为法的范围，亦即不出于五蕴的范围，所以此七十二法，亦可摄于五蕴之内，有如左表：



【注释】

- (1) 西印度人，梁大同十二年，年三十余岁来华，七十一寂，参看[第二十三课注十二](#)。
- (2) 参看[初级第二十四课注三](#)。
- (3) 参看[第十九课注二](#)。
- (4) 受戒时，以强盛三业，制造一种色体，此体亦由四大之色法而生，故名为色，外相不显，故名无表，因有防非止恶的功能，故以之为生戒体。此无表色，虽不似他色之有质碍，然因由四大的色法生故，所以摄于色法之中，是乃小乘有宗的教义。
- (5) 亦名遍大地法。一切善恶的心，名为大地，大地的心所有法，即受等十个心所，与一切心相应而生，乃心动时必起的作用。故名大地法。
- (6) 受是领受苦、乐、不苦不乐三境的作用。想是想像事物。思即行动之前的动念。触是与境界相接触，即根境识三法，起和合作用。欲是欲望，有欣求之意。慧是于境起简别抉择的智慧。念是于过去所习境，明记不忘。作意是于境界起注意警觉。胜解是殊胜的见解，即无怀疑的了解或认识。三摩地亦译为三昧，于义为正定，即使心注住于一境的作用。
- (7) 谓此十法，与一切善心，相应而起，故大地善法。
- (8) 信指信仰，因有信仰故，使心清净。不放逸是精进不放荡之义。轻安是身心两方面，轻妙安乐。舍、因为受蕴中的不苦不乐受，也名为舍，而此处的舍，则是行蕴中的平等正直而平常的心，故别于受舍，亦另称为行舍。惭是于自己德学未充，常怀惭念而生善。愧是恐作恶受人讥笑批评，生愧心而止恶。无贪是知足而无贪求。无嗔是对逆境能乐天安命，不生嗔恨心。不害即不存损害他人之心，不做损害化他人之事。勤是修善法时，使心勇往。
- (9) 谓此六法，系由惑而起的烦恼。
- (10) 疑亦无明，即愚疑不明。昏沉即使心昏重下沉，提不起精神，故能障观。掉举即心轻浮，

因妄动不寂静，故能障止。

- (11) 谓此十法，系由染污而起的烦恼。
- (12) 忿即忿怒。覆谓隐藏己恶，不使人知。慳即慳吝而不肯惠施。嫉是嫉妒别人好事。恼是恼怒他人。害是逼害他人。恨是怀恨在心。谄是谄曲，即外作恭敬，内藏祸心。诳是伪装有德或诚实，以博取地位。骄是骄通，或恃才，或恃富贵，骄傲他人也。
- (13) 不定有两说：一是善恶不定，二是此八法不入前五地，为特殊之法，故名不定。
- (14) 寻是寻求事理的粗性作用。伺是伺察事理的细性作用。恶字读去声音坞，厌恶所已作之事也。又称为悔，作后生悔也，如为善而悔则属恶，为恶而悔则属善，故列入不定。
- (15) 凡物之系属于我者名为得，反是则为非得。同分亦名众同分，如同为人，则果报相同，同为天，则果报亦相同之类，各随其趣其类，使得同一果法的实法。无想果是无想天中，使心及心所皆灭之法。无想定是外道欲得无想果，所修的无心定。灭尽定又名灭受想定，或灭定，在此定中，以灭受想二心所为主，最后并六识心所皆灭，此定为九次第定的最高一定，是圣者所修。命根是维持寿命之法。生住异灭者：凡物本无今有曰生，现在尚存者曰住，形态入于衰残曰异，由现在成为过去曰灭。文身是文字，名身是名字，句身是连缀成句的名文。
- (16) 用真智选择佛法，修成涅槃之果，证无为之境，名择灭无为。凡事无能生之因缘，或有因而缺缘，则毕竟不生，合于无为宗旨，名非择灭无为。虚空遍一切处，既是虚空，自然无生灭变化，名虚空无为。

【习题】

- (一) 阿毗达磨俱舍论，怎么解释？
- (二) 对法二字作何解释？
- (三) 在诸法中，何以无我？俱舍论的主旨是什么？
- (四) 七十五法中，分为五位，这五位是什么？
- (五) 一、无表色，二、大地法，三、不定地法，四、不相应行法，作何解释？
- (六) 一、三摩地，二、轻安，三、舍，四、掉举，五、覆，六、骄，七、寻，八、伺，九、恶作，十、同分，十一、非择灭无为，各作何解释？
- (七) 列出五蕴摄七十二有为法的表。